

附件 1

2023 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(社会保险费征收管理经费)



市级预算部门：(公章)河源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填报人姓名：邹婷

联系电话：0762-3238667

填报日期：2024 年 4 月 7 日

河源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3 年社会保险费征收管理经费绩效自评报告

一、项目支出基本情况

（一）资金安排情况。2023 年度市财政局预算计划安排 70 万元，实际分配下达市人社局金额 70 万元。

（二）资金使用情况。实际支出金额 70 万元，支出率 100%。

（三）绩效目标情况。按照预期总体目标及预期阶段性目标要求，有效保障市直社会保险费征收管理工作顺利开展，确保各征收单位运转正常。

（四）内控制度情况。市人社局建立健全的财务制度，会计核算规范、有相关的资金管理制度，严格按照计划使用资金，按时、按质、按量完成项目任务，无浪费行为，无挤占挪用或套取资金等现象。

二、决策及实施过程情况

（一）项目立项论证充分性。一是预算安排的政策依据。2021 年市政府七届 135 次常务会议审定的市直社会保险费征收管理经费安排方案。二是落实中央、省关于社保参保扩面任务的考核要求。三是“三定方案”规定的主要职责。根据市委办、市府办关于印发《河源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职能配置、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》，市人社局主要职责包括：负责统筹建立覆盖城乡

的社会保障体系。组织统筹拟订城乡社会保险及其补充保险政策和标准、统一的社会保险关系转续办法和基础养老金统筹办法，统筹拟订机关企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政策并逐步提高统筹层次，会同有关部门拟订社会保险及其补充保险基金管理和监督制度，会同有关部门编制本市社会保险基金预决算草案，贯彻落实社会保障基金投资政策。同时，负责就业、失业、社会保险基金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，拟订应对预案，对各类社保基金实施预防、调节和控制，保持就业形势稳定和社会保险基金总体收支平衡。

（二）项目实施规范性。社会保险费征收管理经费项目申报有充分的依据，申报材料客观真实、合规。严格按照相关规定使用项目资金。绩效目标合理完整、绩效指标清晰明确，资金投入计划安排、预算编制与资金分配、资金管理及组织实施方面规范合理。

三、绩效自评结果及分析

（一）总体情况。

1.决策情况及实施过程。项目决策情况及实施过程总分 20 分，其中有 2 个二级指标，2 个三级指标。该指标分值 20 分，评价得分 20 分，得分率为 100%。从三级指标得分情况看，资金支出率、监管有效性得分情况良好，得分率均为 100%。

2.绩效产出指标。项目绩效产出总分 40 分，其中有 2 个二级指标，2 个三级指标。该指标分值 40 分，评价得分 40 分，得分率为 100%。时效指标—任务完成及时性完成率 100%；成本指标

一控制成本金额 70 万元。从三级指标得分情况看，任务完成及时性、控制成本得分情况良好，得分率均为 100%。

3.绩效效益指标。项目绩效产出总分 40 分，其中有 3 个二级指标，3 个三级指标。该指标分值 40 分，评价得分 39.33 分，得分率为 98%。社会效益指标—保障居民社会生活平稳完成率 100%；可持续影响指标—行业可持续发展完成率 100%；满意度指标—服务对象满意度 95%。从三级指标得分情况看，保障居民社会生活平稳、行业可持续发展、服务对象满意度得分情况良好。

自评合计 99.33 分，评分等级为优。

（二）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及分析

社会保险费征收管理经费项目目标全部完成，绩效目标指标完成率 95%以上。

（三）偏差较大项目说明

社会保险费征收管理经费项目绩效目标总体全部完成。服务对象满意度 95%，是因为社会保险政策宣传覆盖面不够广。

四、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

绩效指标设置缺乏相关的量化指标，比如数量指标、质量指标。不能明确看出项目产出效益。

五、绩效自评工作建议及预算安排建议

无

六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

无



河源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2024年4月7日